

证券代码：002619 证券简称：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：2018-045

关于股东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艾格拉斯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监管局”）下发的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（【2018】37号）》，对公司股东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骊悦”）出具了《关于对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监管措施决定书主要内容：“你公司作为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5%以上股东，于2018年4月17日将持有的5.49%股份办理了质押，直到2018年4月24日才将上述股票质押信息告知艾格拉斯。你公司未及时将办理股票质押信息告知艾格拉斯，导致艾格拉斯于2018年4月25日才将上述信息进行公告。

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六条的规定。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你公司予以警示。你公司应充分吸取教训，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提高规范运作意识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5日